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股解禁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作为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平高电气”）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海通证券对平高电气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宜进行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和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公司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二）非公开发行限售股核准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 2013 年 12 月 31 日核发的《关于核准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641 号），公司向平高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318,519,400 股股份。

（三）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登记情况

2014 年 3 月 2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四）非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安排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五）股本变动情况

经上述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1,137,485,573 股。截至本核查

意见出具日，公司因实施完毕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本总额增至 1,356,921,309 股。

二、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27 日；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318,51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47%；
- 3、本次解除股份限售股东为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 4、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318,519,400	23.47%	318,519,400	-
	合计	318,519,400	23.47%	318,519,400	-

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票的限售承诺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平高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了该项限售承诺。

四、本次限售解禁后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类别		本次上市前（股）	变动数（股）	本次上市后（股）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374,519,400	318,519,400	56,000,000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63,435,736	-	163,435,736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537,955,136	318,519,400	219,435,73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818,966,173	318,519,400	1,137,485,57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818,966,173	318,519,400	1,137,485,573
股份总额		1,356,921,309	-	1,356,921,309

五、海通证券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就平高电气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股解禁事宜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


3、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4、海通证券对平高电气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股解禁事宜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股解禁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刘赛辉


胡 瑶

